

项目编号：20685-2024-EO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第二阶段）



组织名称：江西汉驱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QMS）☐50430（EC）

☒环境管理体系（EMS）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MS）

☐能源管理体系（ENMS）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FSMS/HACCP）

☐其他

审核组长（签字）：强兴

审核组员（签字）：李双

报告日期：2024年10月20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1幢-3至26层101内8层810

电话：010-8225 2376

官网：www.china-isc.org.cn

邮箱：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首末次会议签到表○文件审核报告
 ○第一阶段审核报告○不符合项报告□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审核组长：强兴

组员：李双



受审核方名称：江西汉驱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1	强兴	组长	E:审核员 O:审核员	2023-N1EMS-2263375 2024-N1OHSMS-2263375	E:19.09.01 O:19.09.01
2	李双	组员	E:审核员 O:审核员	2024-N1EMS-1287699 2024-N1OHSMS-1287699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自
1	周萌、廖晏平	向导	受审核方
2	无	观察员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的目的是依据审核准则要求，在第一阶段审核的基础上，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管理体系范围覆盖的场所、管理体系文件、过程控制情况、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的遵守情况、内部审核与管理评审的实施情况，判断受审核方（**环境管理体系,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与审核准则的符合性和有效性，从而确定能否推荐注册认证。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E: 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 O: GB/T45001-2020 / ISO45001: 2018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 ☐ 结合审核 ☐ 联合审核 ☒ 一体化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d) 相关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



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环境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等。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职业健康安全及卫生标准：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8599-2020《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无。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2024年10月17日 下午至2024年10月20日 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4年1月10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E：机电设备(直驱马达)的研发与生产，直线电机模组、音圈电机的生产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O：机电设备(直驱马达)的研发与生产，直线电机模组、音圈电机的生产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江西省赣州市赣县区赣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江口塘路7号

办公地址：江西省赣州市赣县区赣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江口塘路7号

经营地址：江西省赣州市赣县区赣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江口塘路7号/江西省赣州市赣县区洋塘工业园稀土一路6号厂房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无。

1.5.4 一阶段审核情况：

于2024年10月16日上午-2024年10月16日下午进行了第一阶段审核，审核结果详见一阶段审核报告。

一阶段识别的重要审核点：特种设备管理情况、内审、管理评审有效性；重要环境因素和不可接受风险运行控制及绩效监测的实施情况等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未调整；☐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轻微不符合项（2）项，涉及部门/条款：



行政人事部：GB/T24001-2016 标准 7.2 和 GB/T 45001-2020 标准 7.2 条款；

行政人事部：GB/T 24001-2016 idt ISO 14001:2015 标准 9.1.1 和 GB/T 45001-2020 idt ISO45001: 2018 标准 9.1.1 条款；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现场跟踪☒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2024 年 11 月 20 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 2025 年 10 月 20 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特种设备管理、环境检测以及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和体检。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管理体系健全，领导能够重视，各部门能够贯彻执行体系文件。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最高管理者对管理体系高度重视和支持，并对标准有一定程度的理解和掌握，积极组织督促和管理各部门，严格贯彻执行管理体系要求，从而确保管理体系正常运行。

2) 风险提示：

在审核过程中发现内审员能力较弱，存在一定的风险，本次审核开具了不符合。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无

二、受审核方基本情况

1) 组织成立时间：2017 年 08 月 23 日，体系实施时间：2024 年 1 月 10 日

2) 法律地位证明文件有：营业执照。

3) 审核范围内覆盖员工总人数：225 人。

倒班/轮班情况（若有，需注明具体班次信息）：无倒班。

4) 范围内产品/服务及流程：

公司策划了产品实现工艺流程：

机电设备(直驱马达)，直线电机模组、音圈电机的生产工艺流程图：

生产工艺流程：

原材料进料-零件加工（CNC、车、铣、磨等机加工）-动子表面喷漆-动定子组装-装光栅-装编码器-老化测试-打销钉-打磨-打磨后试水-成品检测-激光干涉仪精度检测-包装装盖、贴标签-出货检查-包装-出货。

注：确认过程：无；表面处理外包。

研发过程：立项→策划→设计→方案→工业→试制→量产。

无倒班情况。无季节性。不属于劳动密集型。生产和服务过程识别正确。抽查《重要环境因素清单》，包括： 固体废弃物（含危废）、噪声、潜在火灾、废气、废水等。抽查《不可接受风险清单》，包括：潜在火灾、触电事故、机械伤害、职业病等。



三、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3.1 管理体系的策划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企业确定了与其宗旨和战略方向相关并影响其实现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预期结果的能力的各种外部和内部因素。能够对这些内外部问题通过网站获取、调查研究、定期内部总结等方式进行监视和评审。

企业确定了与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有关的相关方，并确定了这些相关方的需求和期望。对相关方和需求进行管理。

企业在策划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时，确定需要应对的风险和机遇，以确保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能够实现其预期结果，增强有利影响，预防或减少不利影响，实现改进。

最高管理者在确定的管理体系范围内建立、实施并保持了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方针：保障安全 预防污染 遵守法规 持续改进。管理方针包含在管理手册中，符合标准要求。经总经理批准，与管理手册一起发布实施。为了适应组织宗旨和不断变化的内、外部 环境，在每年管理评审会议上对管理方针的持续适宜性进行评审。为达到管理方针最终实现，总经理及各 职能部门负责人通过培训、宣传等方式使全体员工都充分理解并坚持贯彻执行。并将管理方针通过相关方告知提供给适宜的相关方。管理方针的制定适宜有效。

最高管理者制定了公司管理目标。管理目标在《管理手册》中进行了规定并已形成了文件。现场抽查《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指标分解考核表》，内容包括：

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

- 1、污染物达标排放，危险废物100%交有资质的单位最终处置；
- 2、重伤以上事故为零，新发职业病为零；轻伤事故不超过3起/年；
- 3、火灾、爆炸、中毒、环境污染事件为零。

查2024年1-9月以来，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已经完成。

企业规定了因顾客或市场、法律法规等原因而导致管理体系变更时，应对这种变更进行策划。依照GB/T24001-2016、GB/T45001-2020标准，结合实际情况，围绕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方针、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设置了组织机构，配置了必需的资源，确定了实现目标的过程、资源以及持续改进的相应措施，对员工进行了适宜的培训等。

重要环境因素：

识别的重要环境因素：固体废弃物（含危废）、噪声、潜在火灾、废气、废水，重要环境因素识别准确，基本符合要求。

不可接受风险：

识别的不可接受风险：潜在火灾、触电事故、机械伤害、职业病，识别全面，符合要求。

识别和收集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环境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等。均有有效版本，符合要求。

体系策划基本符合要求。

**3.2 产品实现的过程和活动的管理控制情况及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和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查合规性评价情况：**

提供《合规性评价控制程序》，规定明确基本合理。办公室组织对公司环境安全健康管理活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情况进行评价，评价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无违法违规情况并保持有合规性评价记录。

查：有《合规性评价报告》，有保持合规性评价的相关记录。企业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进行了合规性评价，评价结论：从整体情况来看，目前公司无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情况发生。

查环境与安全的运行控制情况：应执行的运行控制文件包括：《职业健康安全运行控制程序》《环境运行控制程序》《应急准备和响应控制程序》《事故、事件调查处理程序》、紧急情况发生预案、节能降耗管理规定、消防管理制度、固体废弃物控制办法、噪声控制办法等。

现场查看，江西省赣州市赣县区洋塘工业园稀金一路 6 号厂房，企业向赣州高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租赁了一栋厂房共 4 层，其中一楼机加工，二楼组装，三楼成品仓库和办公区域，四楼原材料仓库，合计总面积约 28095 平方米。另租赁 4 号楼第一、二层共计 33 间，合计总面积 2716 平方米做为员工宿舍。

江西省赣州市赣县区赣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江口塘路 7 号，企业向赣州高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租赁二期 A、B、C 三栋，员工宿舍一期、二期共 19 个房间，办公及宿舍合计面积约 10160 平方米。目前该区域留有部分机加工设备及其人员。

设置有行政人事部、生产中心、研发部、采购部、销售部、财务部、品质部等部门，规定了各部门的职责和权限。行政及车间工作环境干净整洁，企业水电网齐备，为员工提供了基本的从事产品生产所需的安全、卫生、适宜的温度、湿度、洁净度以及防污染、防噪音等条件，为行政人事部员工配备电脑，可以网络传递信息。

生产设备有：攻牙机、龙门加工中心、型材机、数控车床、快走丝、折弯机、激光干涉仪、铣床、高低温试验箱、绕线机、平面磨床、激光气割机等生产设备。

检测设备有：电子计数秤、电子台秤、带表卡尺、游标卡尺、扭力扳手、内径百分表、深度尺、数显卡尺、万用表、金属测温仪、耐压测试仪、示波器、线圈圈数测量仪、兆欧表、绝缘电阻仪、综合测试仪、视频显微镜等测量设备能量计、测厚规、恒温恒湿试验箱、透射式中心偏检查仪、高低温试验箱、量块、千分表、数字示波器、万用表等。

特种设备有：叉车 2 辆、行车 2 个、安全阀 6 个。

环保安全设备：环保安全设备：集气罩+排风装置+15 米排气筒、活性炭吸附处理设备、烟雾净化器、循环水冷却、气浮机、灭火器、消防栓、垃圾桶。

安全监测设备：压力表。

现场设备均正常运行，符合要求。

以上配备的基础设施能够满足生产以及环保和职业健康安全的需求。

现场巡视：生产过程中设备均适宜，运行良好。车间工作环境干净整洁，企业水电网齐备，为员工提供了基本的从事产品生产所需的安全、卫生、适宜的温度、湿度、洁净度以及防污染、防噪音等条件。

生产过程中涉及到环境因素、危险源及重要环境因素和不可接受风险的运行控制情况：

1、废水控制：项目排放的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生产废水为喷漆房内两台水帘柜所产生的废水，用水量较少，主要污染物有 COD、SS、石油类等，针对此废水，项目将在 A 楼楼顶设置一台小型气浮机，生产废水通过提升泵抽送至楼顶气浮机内，经处理后的清水，暂存于尾端的清水桶中，待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有 COD、BODS、SS、NH₃-N 等，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厂区污水管网排入污水管网、由红金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贡水。

2、废气控制：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喷漆工序 VOC、磨削过程产生粉尘、组装(含焊接)工序使用无铅锡线受热产生焊接烟尘,喷漆工序 VOC 废气经 1 套集气罩收集进入 1 套排风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磨削过程产生粉尘经集尘系统收集,废气经处理后能做到达标排放。

在车间安装换气扇,采取通风换气措施后可最大限度地减少废气对周围环境及车间内员工的影响。

3、噪声控制:本项目主要产噪设备为 NC 加工中心机、数控机床、型材机、普通车床、龙门加工中心机、线切割快走丝、锯床、攻牙机、平面磨床、普铣、水帘柜等。各类主要产噪设备噪声源强在 70~85HB(A)。根据声源特性进行厂房建筑声、基础减振等降噪措施后,声源源强可以降低 20-25dB(A)。

4、固废控制:

本项目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生产过程产生的固废:金属边角料及屑渣,无铅锡渣定包装材料、废矿物质油、废切削液、设备维护保养产生的废机油、设备维修保养过程产生废弃含油抹布、手套,还有员工生活垃圾。新增危险废物废活性炭。(1)金属边角料及屑渣:项目在机加工及研磨过程中会产生相对应的金属边角料及屑渣,该部分全属边角料及屑渣集中收集暂存在一般固废间,定期交由江西铭阳再生资源发展有限公司。

(2)废包装材料、无铅锡渣:本项目各工件均有包装材料,包装材料主要为塑料和纸皮,在焊接过程中会产生锡渣,该部分废包装材料、无铅锡渣集中收集暂存在一般固废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公司处理。

(3)废切削液及其包装物:本项目机加工工序油水分离器处理生产废水时中产生废切削液(废物类别:HW09 油/水、经/水混合物或乳化液,废物代码:900-006-09)及其包装物(废物类别:HW49 其他废物,废物代码:900-041-49),统一收集,定期交由具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4)设备维修保养过程产生废弃含油抹布、手套废弃含油抹布、手套(废物类别:HW49 其他废物,废物代码:900-041-49),统一收集,定期交由具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5)生活垃圾进行分类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6)废活性炭: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采用集气罩+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此过程后期会产生废活性炭废活性炭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HW49(代码 900-039-49)烟气、VOCs 治理过程(不包括餐饮行业油烟治理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脱色(不包括有机合成食品添加剂脱色)、除杂净化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具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7)废矿物质油:本项目在各大设备工作中,将采用矿物质油来作为润滑剂设备保养及维修也将会涉及,此过程中将会产生废矿物质油,废矿物质油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HW08(代码 900-200-08)珩、研、打磨过程产生的废矿物油及油泥。统一收集,定期交由具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提供了危废台账,查《瀚蓝工业服务(赣州)有限公司收运清单》,转运时间:2024.8.12,转运危废:废乳化液、废含油抹布、废油桶等。

5、紧急情况控制:

查有紧急情况发生预案包括火灾、触电、机械伤害应急预案,均设置有指挥机构、职责、联络方式、预防事故的措施等,另策划有消防管理制度,策划基本合理,基本符合标准要求。

制定了应急演练计划,对进行了相关的应急演练,有应急演练记录;

公司配备了充足的消防器材,基本符合要求。

6、资源能源管控:

生产、办公过程注意节水、节电、节原材料,人走关闭设备和照明开关,现场未发现有漏水和浪费电能的现象。

通过现场观察,办公区域配备有符合要求的灭火器,行政人事部设备电器状态良好,无安全隐患,也未发现有漏水和浪费电能的现象。

**7、产品生命周期的环境管控：**

公司从工艺设计和采购产品时已考虑了产品的环保性与节能性，生产过程中，严格按照环保等管理制度实施，控制好原辅材料的用量，避免浪费，生命周期终了时还可以回收再利用。

8、车间：

存放有原材料及少量成品，原材料打包规整、分类存放；产品分类摆放，标识明确。

9、工作场所职业危害因素：

与负责人沟通，并经现场观察确认，现场有明确危险源风险点及控制措施如下：

■杜绝重大火灾事故：每月对消防器材进行一次全面检查，提供 2024 年 1 月-2024 年 10 月消防器材检查记录。

■触电情况：现场工人劳保用品配备和设备电源开关管理等基本符合要求；电工定期对现场设备接地情况定期进行检查，确保设备接地良好。

■机械伤害

现场生产设备状态良好，防护设施齐全，制定了防止机械伤害的管理方案。未出现过严重的机械伤害事故。

■员工按要求佩戴了手套、工作服、口罩。搬运工人配备了劳保服、手套等劳保用品，经查现场操作人员佩戴齐全。提供劳保用品发放记录，抽查劳保用品领用记录，发放安全帽、工作服、劳保鞋、医用口罩、防毒半面罩、棉纱手套、乳胶手套、护目镜、酒精、消毒液等劳保用品，目前控制情况良好。

■潜在火灾的控制情况：提供了火灾应急预案。

■职业病：建设项目生产工艺较为先进，针对产生粉尘和化学毒物的岗位优先采用自动化、机械化、密闭化方式防止有害物质扩散至生产环境中，并配备了多种收集净化设施，有效减少了粉尘和化学毒物的职业危害，选用了低噪设备并采取了消声、隔声措施。根据作业人员接触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分析和现场检测结果分析，在为钉箱工、打磨工、绕线工、机加工、喷漆工、车间 CN 工、木工、机修工配备防噪耳塞后建设项目为作业人员配备的个体防护用品能够《个体防护装备配备规范第 1 部分:总则》(GB39800.1-2020)、《护听器的选择指南》(GB/T23466-2009)和《呼吸防护用品的选择、使用与维护》(GBT18664-2002)等法律法规标准要求。

查现场安全防护：现场人员穿工作服、戴口罩，提供有设备日常维护保养记录，设备运行状态正常。

为长期员工交有社保，提供有办公人员健康体检和一线员工岗前体检，结果正常。

公司各部门在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运行控制管理基本有效，符合要求。

查绩效的监视和测量情况：

编制了《绩效的监视和测量控制程序》，通过以下几种方式对运行过程绩效进行监视和测量：

该公司对管理体系过程进行监视和测量的方法包括：内审、管理评审、目标考核、过程的监视和测量检查等。

内审、管理评审、目标考核详见 9.2/9.3/6.2 的审核记录。

每月检查消防设施，查《消防器材检查记录》，每月都有检查，检查结果正常，检查人：许厚梁。

每季度进行一次过程的监视和测量的检查，发现问题立即整改。



查见《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运行日常检查记录》，内容包括：部门、检查内容、检查结果、检查人、检查日期。抽 2024 年三季度份检查情况，均符合要求。日常监督检查：管代负责对各部门的行为进行不定期的巡检。巡检内容包括：办公、服务现场管理情况、防护用品的使用情况、消防设施状况等。对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要求，责任部门整改，行政人事部负责验证整改效果。

环境绩效监测：一般固废（废纸张、废包装等），按规定收集，卖给废品收购站，废灯管、废墨盒等交由厂商回收。

危废：废活性炭、废乳化液、废含油抹布及手套、废油桶、废矿物油，交由赣州瀚蓝资源再生有限公司处理（有资质），提供了危废转移合同和处置协议以及收运清单。

自体系建立以来，未发生过重大环境事故。

为长期员工缴纳了社保以及做健康体检。

职业健康安全绩效监测：职业健康安全目标指标已完成。

自体系建立以来没有发生过安全事故。

特种设备：提供了叉车、行车以及安全阀的检验报告。

监测设备：提供了压力表的检定证书。

抽查：新厂环保设施运行记录：脉冲打磨除尘器，1、运行时间：2024 年 9 月 2 日 8-17:30，设备运行良好无故障，操作人简星，巡检人：刘艳。

1、运行时间：2024 年 9 月 16 日 8-17:30，设备运行良好无故障，操作人简星，巡检人：刘艳。

3、运行时间：2024 年 9 月 30 日 8-17:30，设备运行良好无故障，操作人简星，巡检人：刘艳。

抽查工业烟尘净化器：1、运行时间：2024 年 9 月 9 日 8-17:30，设备运行良好无故障，操作人黄芳培，巡检人：刘艳。

2、运行时间：2024 年 9 月 16 日 8-17:30，设备运行良好无故障，操作人黄芳培，巡检人：刘艳。

3、运行时间：2024 年 9 月 23 日 8-17:30，设备运行良好无故障，操作人黄芳培，巡检人：刘艳。

查企业未能提供近一年内的环境监测，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和岗中职业病健康体检的相关证据，不符合要求，详见不符合报告。企业在绩效的监视和测量存在不足。

本次审核还开出 2 项观察项：

1、审核时发现企业在用叉车 1 辆（设备代码:5110103182023F3878），为新购买，还未做定期检验，已与企业交流让尽快安排做叉车首次检验，首检费用已交。不符合特种设备管理要求，提出整改观察项，下次审核关注。

2、审核时发现企业新厂未能提供环评资料。和企业人员交流，此项目是政府招商引资，新厂房还在搬迁中，后期将老厂全部搬离，环评资料正在办理中。提供了正在做环评的委托合同以及缴费证据。

生产过程中直驱电机上的一个部件，动子表面外观会有少量喷漆。新厂已暂停喷漆，喷漆放在老厂进行。

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有关规定，现提出整改观察项，下次审核关注。

和企业品质主管沟通：江西汉驱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新工厂 2024 年才搬入政府新建园区，赣州市赣县生态环境局 2024 年未到公司检查；

3.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经调阅相关记录确认，企业已经在2024年5月21-22日策划和实施了完整的内审。

经查对内审方案进行了策划，规定了审核准则、范围、频次和方法，并得到了实施。内审记录完整，并表明内审员具备必要的能力和能够保持独立性，提出了 1 项不符合，形成内部审核不合格报告，判标准确，对不符合项责任部门进行了分析原因、采取纠正、纠正措施并验证了有效性。内审报告表述清楚，对质量



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符合性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得出结论意见，基本符合标准要求。

企业最高管理者在2024年6月21日进行了管理评审，管理评审由总经理主持，管理评审目的明确，输入充分，管理评审记录表明评审真实有效，管理评审输出提出1项改进建议已完成，经验证，措施有效。管理评审真实有效，符合要求。

与负责人沟通，后续进一步加强日常业务运行与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融合度。

3.4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环境和安全方面通过检查未发生重大的环境及职业健康安全的事件和职业健康安全风险等不符合情况。对于偶尔发生轻微的、一般的不合格，由当事人或责任人当时就进行了纠正、整改。未发现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的潜在的严重不合格情况。不符合输出的控制符合要求。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内审发现的1项不符合，形成内部审核不合格报告，有原因分析，措施，实施及有效性验证等。管理评审中的改进，已改进，验证改进措施有效。日常中发现的不符合，公司通过实施纠正措施，要求相关部门举一反三也检查自己的工作，消除同类型错误的原因。基本有效。总体上看，公司纠正及改进机制尚需提升至能够形成自我完善自我提高的良性循环机制。自体系运行以来组织未发生顾客投诉和质量、环境和安全事故。基本符合要求。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建立了对外交流的渠道，可接收外部投诉及建议，年度无质量环境安全事故发生，也没有发生相关方投诉，现场也没有发现顾客投诉资料。基本符合要求。

3.5 体系支持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资源保障（基础设施、监视和测量资源，关注特种特备）：

公司为建立、实施保持 GB/T19001-2016 标准、GB/T24001-2016 标准、GB/T45001-2020 标准并持续改进其有效性，公司确定并提供为建立、实施、保持和持续改进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所需的资源。

现场查看，江西省赣州市赣县区洋塘工业园稀土一路6号厂房，企业向赣州高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租赁了一栋厂房共4层，其中一楼机加工，二楼组装，三楼成品仓库和办公区域，四楼原材料仓库，合计总面积约28095平方米。另租赁4号楼第一、二层共计33间，合计总面积2716平方米做为员工宿舍。

江西省赣州市赣县区赣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江口塘路7号，企业向赣州高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租赁二期A、B、C三栋，员工宿舍一期、二期共19个房间，办公及宿舍合计面积约10160平方米。目前该区域留有部分机加工设备及其人员。

设置有行政人事部、生产中心、研发部、采购部、销售部、财务部、品质部等部门，规定了各部门的职责和权限。行政及车间工作环境干净整洁，企业水电网齐备，为员工提供了基本的从事产品生产所需的安全、卫生、适宜的温度、湿度、洁净度以及防污染、防噪音等条件，为行政人事部员工配备电脑，可以网络传递信息。

生产设备有：攻牙机、龙门加工中心、型材机、数控车床、快走丝、折弯机、激光干涉仪、铣床、高低温试验箱、绕线机、平面磨床、激光气割机等生产设备。

检测设备有：电子计数秤、电子台秤、带表卡尺、游标卡尺、扭力扳手、内径百分表、深度尺、数显



卡尺、万用表、金属测温仪、耐压测试仪、示波器、线圈圈数测量仪、兆欧表、绝缘电阻仪、综合测试仪、视频显微镜等测量设备能量计、测厚规、恒温恒湿试验箱、透射式中心偏检查仪、高低温试验箱、量块、千分表、数字示波器、万用表等。

特种设备有：叉车 2 辆、行车 2 个、安全阀 6 个。

环保安全设备：集气罩+排风装置+15 米排气筒、活性炭吸附处理设备、烟雾净化器、循环水冷却、气浮机、灭火器、消防栓、垃圾桶。

安全监测设备：压力表。

现场设备均正常运行，符合要求。

以上配备的基础设施能够满足生产以及环保和职业健康安全的需求。

2) 人员及能力、意识：

人员及能力、意识：企业规定了工作人员岗位任职要求，另有人员能力评价表，在教育、培训、技能与经验方面要求做出规定。根据任职要求，对各岗位人员进行了能力评定，评定结果均符合岗位任职要求。企业为确保相应人员具备应有的能力和意识所采取的措施基本充分有效。

现场审核查看内部审核计划和审核检查表以及内审报告，并与内审员沟通交流，内审员对标准不熟悉，理解不充分，对内审流程也不是很清楚，不能使内审得到有效实施和保持，详见不符合报告。

与相关人员沟通，企业相关人员基本具备相应能力和意识，后续会加强对内审员能力的培训与内审、管理评审实战操作，基本符合要求。

3) 信息沟通：

管理手册中规定了信息沟通的目的、范围、职责、程序。使各部门了解信息沟通渠道及要求，便于组织内各部门的协调，以确保管理体系的有效性进行。沟通内容包括：内部信息和外部信息，信息沟通渠道畅通。基本满足要求。

4) 文件化信息的管理：

文件化信息的管理：公司编制了管理体系文件，按体系文件结构包括：管理手册、程序文件汇编、管理文件汇编等。其中方针、目标也形成了文件并纳入到管理手册中。文件覆盖了组织的管理体系范围，体现了对管理体系主要要素及其相关作用的表述，并将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要求融入到体系文件中。技术文件也纳入到文件控制范围。文件的审批、发放、更改订控制有效。

四、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E：机电设备(直驱马达)的研发与生产，直线电机模组、音圈电机的生产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O：机电设备(直驱马达)的研发与生产，直线电机模组、音圈电机的生产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五、审核组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江西汉驱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

☐质量 ☒环境 ☒职业健康安全 ☐能源管理体系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 符合	☒ 基本符合	☒ 不符合
适用要求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审核目的	☐ 达到	☒ 基本达到	☐ 未达到
体系运行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通过审查评价，评价组确定受审核方的管理体系符合相关标准的要求，具备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管理体系运行正常有效，本次审核达到预期评价目的，认证范围适宜，本次现场审核结论为：

☐ 推荐认证注册

☒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推荐认证注册。

☐ 不予推荐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强兴、李双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